

日本國立大學補助金增減項目明顯化

駐日本代表處教育組

日本文部科學省（教育科學部）依據國立大學營運費補助款「非平衡分配制度(unbalanced allocation)」公布 2018 年度分配率。86 所大學中，共有 39 所大學分配率超過 100%，補助金較 2017 年增加。相對地，有 46 所大學則是減額。鹿屋體育大學則是分配率 100%，補助金無增減現象。

各大學於事前自行從（1）地區貢獻、（2）推動具競爭力或有特色研究及（3）具世界卓越水準教育研究等 3 領域擇一項作為重點推動項目。本次係依據 2016 年度時的推動狀況予以評鑑，並根據評鑑結果決定補助款分配率。

在增額的大學中，有 8 所大學的分配率超過 110%。最高的是帶廣畜產大學、福島大學、濱松醫科大學、京都工藝纖維大學、愛媛大學、熊本大學等 6 所大學，分配率皆為 112.2%。這 6 所大學加上信州大學皆選擇地區貢獻的項目。最低的則是上越教育大學，分配率僅 77.4%。

福島大學接受地區的委託，設定「東日本大地震後，於 2018 年度底前達成協助 1 萬 100 名學童的精神保健」為目標，並於 2016 年底即完成協助 1 萬 1,190 人，超過於設定目標，獲得良好評鑑。

以「強化培育世界級人才機能」為目標的京都工藝纖維大學獲得高度評價原因，主要係因其將海外留學及實習的學生人數自 2015 年度 116 人提升至 2016 年度的 281 人；愛媛大學設定的目標為「推動培育可擔負地區永續發展之人才」，大學獨自設計一套讓教職員進修之高水平講習，其參加人數由 2015 年度的 2,100 人增加至 2016 年度的 2,600 人。

相對地，分配率最低的上越教育大學所設定的目標則是「研發及系統化地區及校園現場的解決課題型計畫」，其設定之評鑑項目為「每年舉辦 84 次有效解決校園現場問題講座」，但是，2016 年度則僅舉辦 50 次，獲得較低評鑑。

東京大學雖然有達成設定「開設外語授課教學課程數」之目標，但是總體評價僅為 100.2%，故無明顯增減。

[說明]

所謂國立大學營運費交付金（營運費補助款）非平衡分配制度日本政府依據國立大學規模來分配營運補助款，但是也會依各大學在研究及教育上的評鑑予以增減。該項制度係由大學先提出部分補助款項做為資金，再依據評鑑結果重新分配該資金的方式；分配率若為 100%，則可獲得與提出金額相同的補助金。2018 年度營運費補助款總額為 1 兆 9,714 億日圓，各大學共約提出 1,000 萬至 10 億日圓資金，總計有 94 億日圓獲得重新分配。

國立大學營運費交付金再分配後結果

		地區貢獻 (55 所大學)	強項、特色 (15 所大學)	世界水準 (16 所大學)
增額 (含同額)	110%以上	帶廣畜產、福島、信州、濱松醫科、 京都工藝纖維、愛媛、熊本	東京藝術	—
	100%以上 未滿 110%	室蘭工業、北見工業、弘前、秋田、 山形、埼玉、富山、名古屋工業、 豐橋技術科學、三重、大阪教育、 鳥取、島根、德島、高知、大分、 宮崎、琉球	筑波技術、東京醫科齒 科、電氣通信、九州工 業、鹿屋體育、綜合研 究、奈良先端科學技術	東北、東 京、東京工 業、金澤、 京都、大 阪、九州
減 額	90%以上 未滿 100%	北海道教育、小樽商科、宮城教 育、橫濱國立、新潟、長岡技術科 學、福井、岐阜、愛知教育、滋賀、 滋賀醫科、京都教育、兵庫教育、 奈良教育、山口、鳴門教育、香川、 福岡教育、佐賀、長崎、鹿兒島	東京外國語、東京學藝、 御茶水女子、奈良女子、 北陸先端科學技術	北海道、筑 波、千葉、 東京農工、 一橋、名古 屋、神戶、 岡山、廣島
	80%以上 未滿 90%	旭川醫科、岩手、茨城、宇都宮、 群馬、山梨、靜岡	東京海洋	—
	未滿 80%	上越教育、和歌山	政策研究	—

資料來源：2018 年 4 月 26 日，讀賣新聞